

通州区光荣院入住审批及收费管理办法

为贯彻落实《北京市光荣院管理办法》，切实规范我区光荣院的入住审批与收费管理，根据《军人优待抚恤条例》、退役军人事务部等10部门《关于推进光荣院改革发展的意见》等有关规定，结合本区工作实际，制定《通州区光荣院入住审批及收费管理办法》。

一、总体目标及原则

坚持本人自愿、逐级审批原则，保障抚恤优待对象合法权益，有效满足抚恤优待对象养老需求，更好服务国防和军队建设，营造全社会尊崇军人、关爱优抚对象的良好氛围。

二、服务对象范围

（一）集中供养对象

具有本区户籍的老年、残疾或者未满18周岁的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和老年的残疾军人、退役军人，无法定赡养人、扶养人、抚养人或者法定赡养人、扶养人、抚养人无赡养、扶养、抚养能力且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待遇的为集中供养对象。

（二）优惠服务对象

1. 具有本区户籍的其他老年且无法定赡养人、扶养人或者法定赡养人、扶养人无赡养、扶养能力的抚恤优待对象；
2. 具有本区户籍的荣获个人二等功以上奖励的老年退役军人

人和荣获个人二等功以上奖励现役军人进入老年的父母。

（三）优待服务对象

具有本区户籍的集中供养对象和优惠服务对象之外的其他老年抚恤优待对象。根据实际情况，可为现役军人配偶父母和退役军人父母、配偶、配偶父母提供服务。

三、申请审批流程

（一）个人申请。申请人向户籍地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提交书面申请（详见附件1），并提供户口簿、身份证、退伍证或优待证等相关证件复印件。如本人行动不便或其他特殊情况无法提出申请的，可以由所在村（居）委会直接向乡镇（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代为提交申请。

（二）材料核对。乡镇（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对申请材料进行核对后报送通州区光荣院。

（三）资格审查。通州区光荣院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提出是否符合入院条件意见，报通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审核批准。

（四）审核批复。通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对通州区光荣院的初审意见进行审核批复。

（五）办理入院。通州区光荣院按照审批意见安排集中供养对象、优惠服务对象、优待服务对象入院。

各级退役军人服务站、通州区光荣院、通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要分别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各自审核工作。

若申请通过审批但通州区光荣院无富余床位的，按照服务对

象类别确定排序优先级，集中供养对象优先于优惠服务对象，优惠服务对象优先于优待服务对象，同类别按照申请时间先后排序轮候入院。

四、服务内容

通州区光荣院应当为服务对象提供下列服务：

- （一）提供饮食；
- （二）提供生活必需品；
- （三）提供住房；
- （四）提供医疗、康复、护理、保健服务；
- （五）提供学习娱乐、精神关怀服务；
- （六）提供清洁卫生、安全保卫服务；
- （七）提供心理抚慰等社会工作服务；
- （八）其他服务。

五、收费标准及政策

（一）收费项目

通州区光荣院收费项目包括：伙食费、床位费、服务费。

（二）收费标准

结合通州区光荣院收费标准的成本分析，参照我区 5 家养老机构的收费标准（详见附件 2），核定本区光荣院收费标准。

项目收费标准：**伙食费** 1100 元/人/月；**床位费**分 4 个档次，双人北间 1000 元/人/月，双人南间 1400 元/人/月，单人北间 2000 元/人/月，单人南间 2400 元/人/月；**服务费**分 3 个档次，

自理 1300 元/人/月，半自理 1900 元/人/月，不能自理 2800 元/人/月。

（三）减免政策

1. 免除费用

根据《北京市光荣院管理办法》文件精神，免除集中供养对象入住光荣院的相关费用。

2. 结合优惠服务对象类别分类补助

根据《关于给予部分抚恤优待对象入住光荣院补助的通知》（京退役军人局发〔2025〕19号）要求，对以下人员实施补助。

（1）荣获个人二等功以上奖励的其他老年且无法定赡养人、扶养人或者法定赡养人、扶养人无赡养、扶养能力的抚恤优待对象，按照每人每月 1800 元予以补助，其中市财政通过转移支付方式给予每人每月 900 元的市级定额补助，区财政给予每人每月 900 元的补助。

（2）其他老年且无法定赡养人、扶养人或者法定赡养人、扶养人无赡养、扶养能力的抚恤优待对象，按照每人每月 1200 元予以补助，其中市财政通过转移支付方式给予每人每月 600 元的市级定额补助，区财政给予每人每月 600 元的补助。

（3）荣获个人二等功以上奖励的老年退役军人和荣获个人二等功以上奖励现役军人进入老年的父母，按照每人每月 600 元予以补助，其中市财政通过转移支付方式给予每人每月 300 元的市级定额补助，区财政给予每人每月 300 元的补助。

优惠服务对象入住光荣院按照以人定补方式进行补助，享受的补助资金直接抵扣入住光荣院的费用，差额部分由优惠服务对象支付。

3. 优待对象

集中供养对象和优惠对象之外的其他抚恤优待对象，应按照本区光荣院的收费标准的 100%收取费用，无减免优惠。

六、材料归档

通州区光荣院应及时将审批档案进行归档，建立服务对象的个人档案，实行“一人一档”。包括《通州区光荣院申请入住审批表》《通州区光荣院养老服务协议》，申请人户口簿、身份证、退伍证或优待证等相关证件复印件等。

七、其他事项

1. 患有严重精神疾病、传染性疾病的申请人，通州区光荣院不予接收；若入住后发现申请人隐瞒病史入院，或入住后新发严重精神疾病、传染性疾病不符合继续入住条件的，通州区光荣院有权办理退院手续。

2. 如遇收费标准调整，通州区光荣院将按相关规定办理，提前 30 日在院区内醒目位置公示调整后的收费标准并通知已入住服务对象及紧急联系人，调整后的收费标准按公示时间生效，同时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3.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 附件： 1. 通州区光荣院入住申请审批表
2. 通州区养老机构收费标准对照表
3. 通州区光荣院收费标准

北京市通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年5月8日

附件 1

通州区光荣院入住申请审批表

姓 名		性 别		身份证号	
年 龄		民 族		户籍地	
家庭住址					
申请 入住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供养 <input type="checkbox"/> 优惠入住 <input type="checkbox"/> 优待入住			联系电话	
对象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伤残军人	残疾等级		残疾性质	
		残疾军人证编号		部队代号	
	<input type="checkbox"/> 三属	<input type="checkbox"/> 烈士遗属 <input type="checkbox"/> 因公牺牲军人遗属 <input type="checkbox"/> 病故军人遗属		牺牲者姓名	
		与牺牲者 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父子 <input type="checkbox"/> 父女 <input type="checkbox"/> 母子 <input type="checkbox"/> 母女		
	<input type="checkbox"/> 在乡老复员军人 <input type="checkbox"/> 带病回乡退役军人 <input type="checkbox"/> 参战参试退役军人 <input type="checkbox"/> 年满 60 周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士兵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老年烈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二等功以上奖励的老年退役军人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二等功以上奖励的现役军人父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优待对象_____				
主要 社会 关系	姓名	与本人关系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紧急联系人 1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紧急联系人 2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附件 2

通州区养老机构收费标准对照表

序号	机构名称	收费标准	经营类型
1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敬老院	3150-6110 元/人/月	公办公营
2	北京市通州区台湖镇敬老院	3000-4900 元/人/月	公办公营
3	北京市通州区永顺镇敬老院	3400-7000 元/人/月	公办公营
4	北京市通州区宋庄镇敬老院	3400-7300 元/人/月	公办民营
5	北京市通州区潞城镇养老服务中心	4650-26700 元/人/月	公办民营
	平均费用	3520-10402 元/人/月	

附件 3

通州区光荣院收费标准

房间类别		护理级别	伙食费	床位费	服务费	合计	集中供养对象	优惠服务对象			优待服务对象
								荣获个人二等功以上奖励的其他老年且无法定赡养人、扶养人或者法定赡养人、扶养人无赡养、扶养能力的抚恤优待对象	其他老年且无法定赡养人、扶养人或者法定赡养人、扶养人无赡养、扶养能力的抚恤优待对象	荣获个人二等功以上奖励的老年退役军人和荣获个人二等功以上奖励现役军人进入老年的父母	
单人间	北间	自理	1100	2000	1300	4400	0	2600	3200	3800	4400
		半自理	1100	2000	1900	5000	0	3200	3800	4400	5000
		不能自理	1100	2000	2800	5900	0	4100	4700	5300	5900
	南间	自理	1100	2400	1300	4800	0	3000	3600	4200	4800
		半自理	1100	2400	1900	5400	0	3600	4200	4800	5400
		不能自理	1100	2400	2800	6300	0	4500	5100	5700	6300

房间类别		护理级别	伙食费	床位费	服务费	合计	集中供养对象	优惠服务对象			优待服务对象
								荣获个人二等功以上奖励的其他老年且无法定赡养人、扶养人或者法定赡养人、扶养人无赡养、扶养能力的抚恤优待对象	其他老年且无法定赡养人、扶养人或者法定赡养人、扶养人无赡养、扶养能力的抚恤优待对象	荣获个人二等功以上奖励的老年退役军人和荣获个人二等功以上奖励现役军人进入老年的父母	
双人间	北间	自理	1100	1000	1300	3400	0	1600	2200	2800	3400
		半自理	1100	1000	1900	4000	0	2200	2800	3400	4000
		不能自理	1100	1000	2800	4900	0	3100	3700	4300	4900
	南间	自理	1100	1400	1300	3800	0	2000	2600	3200	3800
		半自理	1100	1400	1900	4400	0	2600	3200	3800	4400
		不能自理	1100	1400	2800	5300	0	3500	4100	4700	5300